

# 紫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

根据县委依法治县办《关于做好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住建领域工作实际，现将县住建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举措及成效

（一）强化政治引领，锚定法治建设方向。深学细悟核心精神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。将法治建设纳入党组“第一议题”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，全年传达学习相关精神 36 次，专题学习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《平安中国建设纲要（2020—2025 年）》等重要文件，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决策部署上来。

（二）压实主体责任，健全法治工作机制。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局长任组长、班子成员任副组长、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全面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，定期召开法治工作调度会，将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考核，形成“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股室协同落实”的工作机制。局主要负责人带头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亲自部署年度法治建设重点工作，带头学法用法，每年开展述职述廉，在解决房地产、住

房保障等疑难复杂问题中自觉运用法律法规。

（三）深化普法宣传，筑牢法治根基。一是突出普法重点内容。围绕“八五”普法总结验收要求，聚焦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物业管理条例》等与住建领域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老旧小区改造、保障房申请、电动车充电安全等群众关切问题，开展精准普法。组织干部职工专题学习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，确保执法人员熟练掌握法规要求。二是强化普法队伍建设。组建综合素质过硬的普法宣传队伍，组织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参加2025年度旁听庭审活动，以真实司法案例强化法治实践教育，提升干部运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的能力。组织持证执法人员进小区、下工地开展普法活动，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“质量月”活动，在建筑工地、物业小区开展安全生产主题普法宣传，通过应急演练、案例警示等形式，强化行业从业人员安全法治意识。组织干部参加“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班”“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专题培训”等，20名有执法证干部完成规定培训学时，实现执法人员培训全覆盖；定期组织全体公务员参加学法考试和法律法规知识随堂测试，确保执法人员持证上岗、按规执法。

（四）规范执法行为，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。一是严格执法程序。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对重大、复杂案件实行小组审议，确保执法程序合法、裁量公正。完成2025年度行政执法案

卷评查 2 宗，配合县司法局完成涉企案卷评查，未发现“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检查、乱查封”问题。针对“涉企行政检查信息未及时公示”问题，补充完善检查文书 13 项、检查标准 4 项，全部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补报公示。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，完成 2 件规范性文件清理任务，确保政策文件合法合规。推进智慧执法赋能，建成智慧物业平台，自 2025 年 11 月 15 日起实现全县物业小区业主共同决策事项电子投票办理，通过信息化手段规范物业领域执法监管。二是深化专项整治。联合自然资源、消防救援、市场监管等部门，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、燃气安全、物业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等专项治理，全年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 9 次，出动检查人员 478 人次，检查项目 269 项次，下发整改通知书 50 份、停工通知书 5 份，整改安全隐患 78 项、重大隐患 13 处，整改完成率 100%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动态管理扣分机制，对 8 家施工企业、4 家监理企业及 11 名项目负责人、9 名专职安全员等累计扣分 315 分，严厉打击违法违规施工行为。三是规范行政复议。2025 年共涉及 1 起行政复议案件，针对案件暴露的履职闭环疏漏问题，组织相关股室专项学习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，完善“接件—查处—答复—归档”履职流程，明确无论职权是否转移，均需向申请人书面答复并做好指引，避免同类问题再次发生。

（五）坚持依法治理，化解领域矛盾纠纷。一是延伸农村住建领域依法治理，开展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排查整治，对全县

2700 户在册、2237 户不在册削坡建房点实施动态监管，发布汛期预警信息 54 条，复查风险点 326 处，推动 293 处 445 户已治理点竣工验收；推进农村污水治理法治化，2025 年新建 279 个、改造提升 100 个自然村污水治理项目，实现全县行政村、自然村污水治理率 100%。二是规范住房保障领域依法行政，全年精准发放 31 户保障对象住房租赁补贴 49104 元，为 11 户符合条件家庭分配公租房，规范办理 19 户房改房上市交易审核，确保住房保障政策依法落地。三是高效化解矛盾纠纷。落实“诉源治理”要求，全年处置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件 1209 件、信访件 73 件，处置 12345 政府热线涉扫黑除恶相关诉求 415 件、信访投诉 10 件、群众上访 145 次，现场督查 118 次，处置落实率和群众回访满意度均达 100%；成立涉问题楼盘工作专班，通过行政调解将多起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。

## 二、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及原因

（一）存在的不足。一是普法工作质效有待提升。普法形式仍以传统方式为主，新型普法内容产出较少，互动性和针对性不足；对事故现场警示教育开展不够充分，在建筑工地事故发生后未第一时间召开现场警示教育大会，深入现场开展普法宣传的力度不够。二是执法能力建设仍有短板。部分执法人员对新修订法规的实操应用不够熟练，专业执法能力有待提升；法制审核精细化程度不够，对复杂案件的法律风险研判需进一步加强；线索排查方式较为传统，主动排查、精准排查的力度不足，对隐蔽性较

强的违法违规线索发现能力有待提升。三是行政调解效能有待提高。在排查和化解具备行政调解条件的常见纠纷方面缺乏法律专业人才，虽然调解有力度，但效率不高；部分履职流程不够闭环，如在处理相关履职申请时，存在未及时书面答复的情况。

（二）原因分析。一是思想认识深度不足。部分干部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够深刻，存在重业务、轻法治的倾向，对普法宣传、执法规范化等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推进法治建设的积极性不足。二是资源保障力度不够。法治工作队伍力量相对薄弱，缺乏专业的法律人才和普法宣传人才；法治建设经费投入不足，限制了新型普法方式的探索和执法装备的更新升级。三是机制建设不够完善。普法宣传、线索排查、行政调解等工作的长效机制尚未完全建立，工作开展缺乏系统性和持续性；部门协同联动机制不够健全，在行业整治、风险防控等工作中未能形成最大合力。

### 三、2026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

（一）强化思想引领，夯实法治建设基础。一是深化理论学习。持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纳入党组学习和干部培训重要内容，常态化开展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，组织专题学习《新修订行政复议法》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行政复议办法》《城镇住房保障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。二是压实工作责任。进一步健全法治建设责任传导机制，将法治建设成效与绩效考核深度挂

钩，细化考核指标，强化督查问责，确保“一把手”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股室协同落实的工作格局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创新普法方式，提升法治宣传实效。丰富普法内容形式。聚焦住建领域新法新规，继续开展“普法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工地”活动；推广“新媒体+普法”模式，利用微信公众号平台推送更多“以案释法”案例；依托电子显示屏、窗口岗位等对外服务平台，动态播放法律法规和民生政策，配备宣传手册，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。依托智慧物业平台开设普法专栏，推送物业纠纷调解案例、业主权利义务等内容，实现精准普法。

（三）规范执法行为，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。一是加强执法队伍建设。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专题培训，重点提升执法人员对新修订法规的实操应用能力，确保执法人员100%持证上岗；补充法律专业人才，提升法制审核和行政调解专业化水平；引入法律顾问参与复杂案件审核，加强法律风险研判。二是完善执法工作机制。优化案件办理流程，完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机制，健全“接件—查处—答复—归档”履职闭环；创新线索排查方式，结合智慧物业平台、工程监管系统等信息化手段，开展精准排查、动态排查，提高隐蔽性线索发现能力；规范线索移交机制，加强与公安、纪检监察等部门的协同联动。三是深化专项整治行动。持续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、燃气安全、物业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排查整治；严守安全生产底线，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确保主要负责人“五带头”、隐患治理“五到位”，推进智慧工地建设，

实现用工实名制覆盖率 90%以上；严厉打击强揽工程、违法施工等行为，规范行业市场秩序。

（四）强化依法治理，防范化解领域风险。完善矛盾化解机制，加强行政调解队伍建设，借力法律顾问提升调解效率，努力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；完善应急处置体系，修订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演练和物资储备，提升应对复杂突发情况的能力；持续高效处置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、信访件等群众诉求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。

县住建局将以此次总结为契机，正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强化整改落实，持续强化政治担当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，不断提升住建领域依法行政水平，为紫金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。